

平顶山市地方标准

《养老服务机构设施设置规范》编制说明

一、工作简介

（一）任务来源

根据平顶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发的《平顶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下达 2025 年平顶山市养老服务地方标准制修订计划的通知》（平市监办〔2025〕19 号），《养老服务机构设施设置规范》予以立项，项目编号为 20250310002。本文件由平顶山市民政局提出并归口。

（二）起草单位

平顶山市民政局。

二、制定标准的必要性、可行性及意义

（一）必要性

随着人口老龄化进程的加速，平顶山市的老年人口数量持续攀升。截至 2023 年底，全市 60 岁及以上人口达 100.4 万，占常住人口的 20.41%，较 2022 年提高 1.23 个百分点，预计今后 15 年内，老年人口还将以 5%左右的幅度逐年递增。快速增长的老年群体对养老服务机构数量与质量都提出了更高要求。多样化的养老需求，如生活照料、康复护理、精神慰藉等，需要通过规范养老服务机构设施设置与配置来满足，以保障老年人能享受到优质、全面的养老服务。

当前，平顶山市养老服务机构数量众多，但设施水平差异较大。

部分老旧养老机构设施陈旧，功能布局不合理，无障碍设施缺失或不完善，难以满足老年人的日常活动需求。例如一些早期建设的敬老院，房间狭小，卫生间未进行适老化改造，给老年人的生活带来诸多不便。而一些新建的养老机构，虽然在设施配备上有一定改善，但在设备的专业性、安全性以及与服务的适配性方面，仍存在不足。这种参差不齐的现状，急需通过统一的地方标准来规范和引导，提升整体养老服务机构设施水平。

规范养老服务机构设施设置配置，是保障老年人权益的重要举措。明确的设施标准能够确保养老服务机构在建设和运营过程中，充分考虑老年人的生理和心理特点，提供安全、舒适、便捷的生活环境。例如，在居住区域设置紧急呼叫装置、防滑地面，在医疗护理区域配备专业的康复设备等，这些设施的合理配置能够有效预防老年人意外事故的发生，及时响应老年人的健康需求，从而提升养老服务质量，让老年人安享晚年。

（二）可行性

国家和地方政府高度重视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出台了一系列相关政策文件，为编制地方标准提供了坚实的政策基础。2023年5月，中办、国办印发《关于推进基本养老服务体系建设意见》，对养老服务的标准化、规范化提出了要求。平顶山市政府也积极响应，出台了《关于推进平顶山市基本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等文件，明确了养老服务设施建设的任务和方向。同时，市民政局在养老服务体系建设方面持续发力，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推动乡镇敬老院转

型等工作，为编制地方标准营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

近年来，平顶山市在养老服务机构建设与运营方面积累了丰富的实践经验。例如，郟县积极探索农村敬老院转型为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通过集中整合、优化布局，全面提升了资源利用率。在这个过程中，对养老服务机构的设施设置与配置进行了有益尝试，包括完善休闲活动、康复等功能场所，升级无障碍设施，配备电梯、棋牌室、文娱室、康复辅具等娱乐健身及高标准消防安全设施等。这些实践经验为编制地方标准提供了现实依据，能够使标准更贴合本地实际情况，具有更强的可操作性。

随着养老服务行业的发展，平顶山市的养老服务机构、相关企业以及社会组织对行业规范化发展的诉求日益强烈。他们希望通过统一的标准，明确设施建设与配置要求，提升自身服务水平，增强市场竞争力。同时，平顶山市还拥有一些高校、科研院所等专业力量，能够为标准的编制提供技术支持和智力保障。各方的积极参与，为编制地方标准提供了人力和智力支持，确保标准编制工作能够顺利推进。

（三）意义

一是提升养老服务质量，保障老年人生活品质。《养老服务机构设施设置配置规范》的编制实施，将使养老服务机构在设施建设和设备配置上有章可循，能够从硬件设施层面保障养老服务质量。规范要求养老机构根据老年人需求，合理设置居住、餐饮、医疗护理、公共活动等区域，并配备相应的设施设备，如舒适的床具、专业的医疗设备、丰富的娱乐设施等，这将极大地提升老年人在养老机构内的

生活品质，满足他们多样化的生活需求，让老年人生活得更加安心、舒心。

二是促进养老服务行业规范化、标准化发展。统一的地方标准有助于打破当前养老服务机构设施水平参差不齐的局面，推动整个行业向规范化、标准化方向发展。标准明确了养老服务机构设施设置配置的各项要求，包括建筑设计、设备选型、安全保障等方面，使得养老服务机构在新建、改建、扩建过程中能够严格按照标准执行，减少随意性和盲目性。同时，标准的实施也便于政府部门对养老服务机构进行监督管理，促进养老服务行业健康有序发展。

三是推动养老服务资源优化配置。通过编制地方标准，能够引导社会资源合理投向养老服务领域。一方面，标准明确了养老服务机构设施建设的规模、功能等要求，避免了资源的过度投入或重复建设；另一方面，规范的设施配置要求能够提高养老服务机构的效率和质量，吸引更多老年人选择合适的养老机构，从而实现养老服务资源的优化配置，提高资源利用效率。

四是增强社会对养老服务行业的信心。规范的出台向社会传递了政府对养老服务行业的重视和监管力度，有助于增强社会对养老服务行业的信心。老年人及其家属在选择养老机构时，能够依据标准对养老机构的设施设备进行评估，更加放心地选择符合要求的养老机构。同时，标准的实施也有利于吸引更多社会资本投入养老服务领域，促进养老服务产业的发展壮大，为平顶山市养老服务事业注入新的活力。

三、编制过程介绍

（一）预研阶段（2024年10月—2024年12月）

2024年10月，平顶山市民政局结合工作实际，调研分析本市当前养老服务机构的建设及服务现状，学习本省及外省的先进经验，提出了具体的建议和方向，确立了《养老服务机构设施设置规范》的立项意向。

2024年12月，标准起草组着手开始搜集、查阅相关国家政策、科研文献、资料及标准查新工作，论证标准立项的可行性，并形成标准框架。

（二）申报阶段（2025年1月—2025年2月）

2025年1月，《养老服务机构设施设置规范》标准草案编制完成后，起草组将申报材料装订后向河南省平顶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提交。

（三）立项阶段（2025年3月）

2025年3月，河南省平顶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发了《平顶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下达2025年平顶山市养老服务地方标准制修订计划的通知》，《养老服务机构设施设置规范》地方标准予以立项，项目编号为20250310002。计划完成时间为2025年6月。

（四）起草阶段（2025年3月—2025年4月）

2025年4月，标准制修订计划下达后，标准起草组进一步完善标准草案，多次召开标准研讨会，逐章逐条讨论标准文本，并且从不

同角度提出了具备科学性、实用性和可操作性的修改意见。并在前期调研的基础上，形成了《养老服务机构设施设置规范》地方标准工作组讨论稿。

标准起草工作组根据前期的工作情况，共同研究形成标准征求意见稿，并形成标准编制说明。在官方平台等多种媒介以及定向发布标准征求意见的通知，开启征求意见。

四、制订标准的原则和依据，与现行法律法规和标准的关系

（一）制定原则

本文件按照 GB/T 1.1—2020 给出的规则进行编写。编制过程中，参考了相关国家标准、地方标准和法律法规的要求，充分收集现有行业资料，力求以实事求是的原则使标准具有科学性、先进性。本标准的制定依据以下原则：

1.适用性原则

本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应当立足当前现状，所规定的内容既符合国家政策及规范性文件要求，又要满足实际，为全市的养老服务机构建设提供规范性指导。

2.先进性原则

调研全国养老服务，凝练先进经验，解决问题困境，提升服务质量，从而确定标准的主要内容，为养老工作提供平顶山经验。

3.统一性原则

本文件制定与现行的法律法规和国家标准相一致。符合国家、河

南省以及平顶山市出台的法律法规、政策文件有关要求。

4.规范性原则

多次召开标准编写研讨会，起草组就标准的框架、结构、内容广泛讨论，发表意见，标准的格式、结构和内容的编制符合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 1 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

(二) 制定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
2. 《关于印发“十四五”健康老龄化规划的通知》（国卫老龄发〔2022〕4号）；
3. 《养老机构等级划分与评定》国家标准实施指南（试行）。

五、主要条款的说明，主要技术指标、参数、实验验证的论述

(一)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养老服务机构设施设置的基本要求、选址、设施设备、无障碍设置、公共标志以及使用管理。

本文件适用于平顶山市域内养老服务机构设施的设置。

(二) 规范性引用文件

本文件的规范性引用文件为：

GB 2894 安全标志及其使用导则

GB/T 10001.9 公共信息图形符号 第 9 部分：无障碍设施符号

GB 13495.1 消防安全标志 第 1 部分：标志

GB 50016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MZ/T 131 养老服务常用图形符号及标志

MZ/T 219 居家与养老服务机构适老产品配置要求

（三）术语和定义

本文件提出了“养老服务机构”的定义，本定义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健全养老服务综合监管制度促进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20〕48号）明确了养老服务机构所包含的机构类型。

（四）基本要求

结合平顶山市养老服务机构现状，以及省内外较为先进工作经验，从安全性、适用性及舒适性等三方面做出具体的要求。

（五）选址

根据《养老机构等级划分与评定》国家标准实施指南（试行）中的内容，将养老服务机构的交通情况以及周边服务进行规范。

（六）设施设备

根据《养老机构等级划分与评定》国家标准实施指南（试行）中的内容，明确了养老服务机构中居室环境、卫生洗浴、就餐空间、洗涤空间、接待空间、活动场所以及医疗场所的配置要求。

（七）无障碍设置

明确养老机构中的无障碍设施配置。

（八）公共标志

规范了养老机构中应急导向、通行导向、服务导向以及安全警示

相关标识。

（九）使用管理

明确了养老服务机构设施的管理。如建立设施设备采购制度、人员培训、日常维护制度、保养计划、档案等。

六、标准中如有涉及专利，应有明确的知识产权说明

本文件不涉及专利。

七、采用国际标准或国外先进标准的，说明采标程度，以及国内外同类标准水平的对比情况

本文件没有采用国际标准或国外先进标准。

八、重大意见分歧的处理经过和依据

本文件在起草过程中，未出现重大意见分歧。

九、贯彻标准的措施建议

（一）大力推广宣传贯彻

1.官网发布

标准发布后，平顶山市民政局对标准实施令的发布进行通知，并通过各渠道下发至相关学习者，保证各养老服务机构、组织均已接收。

2.实地宣传

选取已建设完成的养老服务机构分别进行为期一天的宣传，并对当前建设现状进行对标检查，在检查中培训，从而在培训的过程中提高组织的标准化意识。

3.图解展示

制作标准内容的图解版，将图解版以纸质或电子的形式发送至各个相关单位、相关企业。以图解版的形式进行上墙宣传、宣传册宣传，并通过图解版促进学习。

4.线上宣贯

以图解版为主要展示内容，通过平顶山市民政局官方公众号等方式对标准内容以简单、鲜明的形式进行展示，起到宣贯作用。

（3）文字宣传

以标准文本为主要展示内容，通过官方媒体对标准内容进行宣传。

（二）积极开展检查检验改进

建立监督检查改进制度。标准实施过程中，对发现的问题或者相关建议进行及时反馈，以便改进和完善。

标准起草工作组

2025年4月